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污染源自行监测信息公开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自觉履行法定义务和社会责任，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相关条款规定，现将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罗钾公司”)污染源自行监测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一、基础信息

国投罗钾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9 月，2004 年成为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控股企业，以开发罗布泊天然卤水资源制取硫酸钾为主业，基础信息及污染物排放信息详见表 1。

表 1 国投罗钾公司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污染源类型	废气企业		
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罗布泊镇		
所在地经度	90° 00' 00" ~ 91° 45' 00"	纬度	39° 50' 00" ~ 41° 05' 00"
法人代表	周伟良	法人代码	72232907-8
联系人	尹文东	联系电话	0902-2381056
所属行业	钾肥制造业	投运时间	2008 年 8 月

自行监测方式	自动与手动相结合监测	
自动监测运维方式	企业自运维	否
	委托第三方运营机构名称	北京中电兴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手工监测方式	自承担	否
	委托监测机构名称	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排放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林格曼黑度、汞	
主要产品	硫酸钾	
生产周期	全年	
主要生产工艺	水盐体系法	
治理设施	脱硫脱硝、低氮燃烧、静电除尘、灰渣场、废水沉淀池	
自行监测数据查询网站	http://www.xjmic.com/index.do	

二、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要求，公司结合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及其批复、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制定了《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监测方案》（详见附件1），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监测活动，掌握本单位的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等情况。

三、自行监测结果

公司自行监测方式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方式，

自动监测设备委托北京中电兴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运营机构）进行运维，手工监测委托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按季度开展监测。具体监测结果公众可登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http://www.xjmic.com/index.do>）进行查询。

四、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

2019年5月28日，我公司进入大检修期，自备热电站一期锅炉（FQ2800051）于2019年7月18日至8月20日期间退出运行进行检修，二期锅炉（DA001）于2019年5月28日至2019年9月5日期间退出运行进行检修，检修期间未开展监测工作，相关证明材料详见附件2。

五、污染源监测年度报告

2019年度1-9月份，二氧化硫排放量为454.326吨，氮氧化物排放量为254.899吨，烟尘排放量为66.433吨，均在排污许可证允许排放量范围之内。环境保护指标完成情况详见附件3。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0月6日

附件 1: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自行监测方案

按照环境保护部《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要求，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对所排放的污染物组织开展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并制定自行监测方案。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企业基础信息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9 月，2004 年成为国家开发投资公司控股企业，现有资产总额 77 亿元，以开发罗布泊天然卤水资源制取硫酸钾为主业。公司主要排放污染物为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废水无外排，固废全部综合利用或环保储存。详见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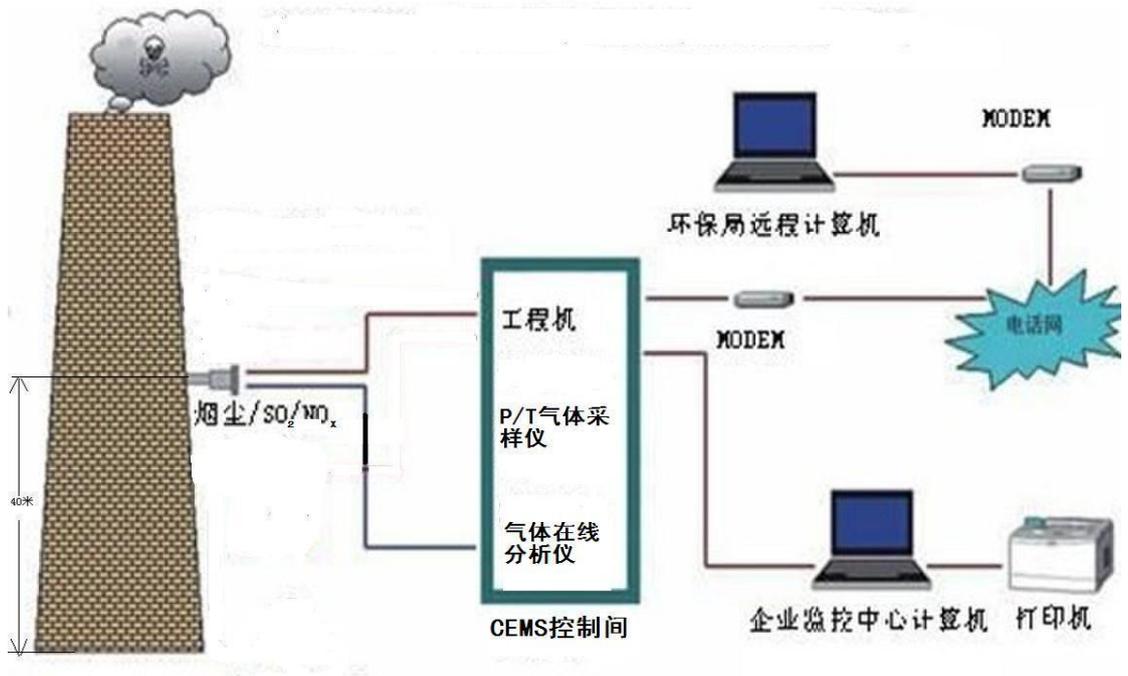
本企业自行监测方式为自动监测与手工监测相结合方式，自动监测委托北京中电兴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运营机构）进行运维，手工监测委托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定期开展监测。

企业基础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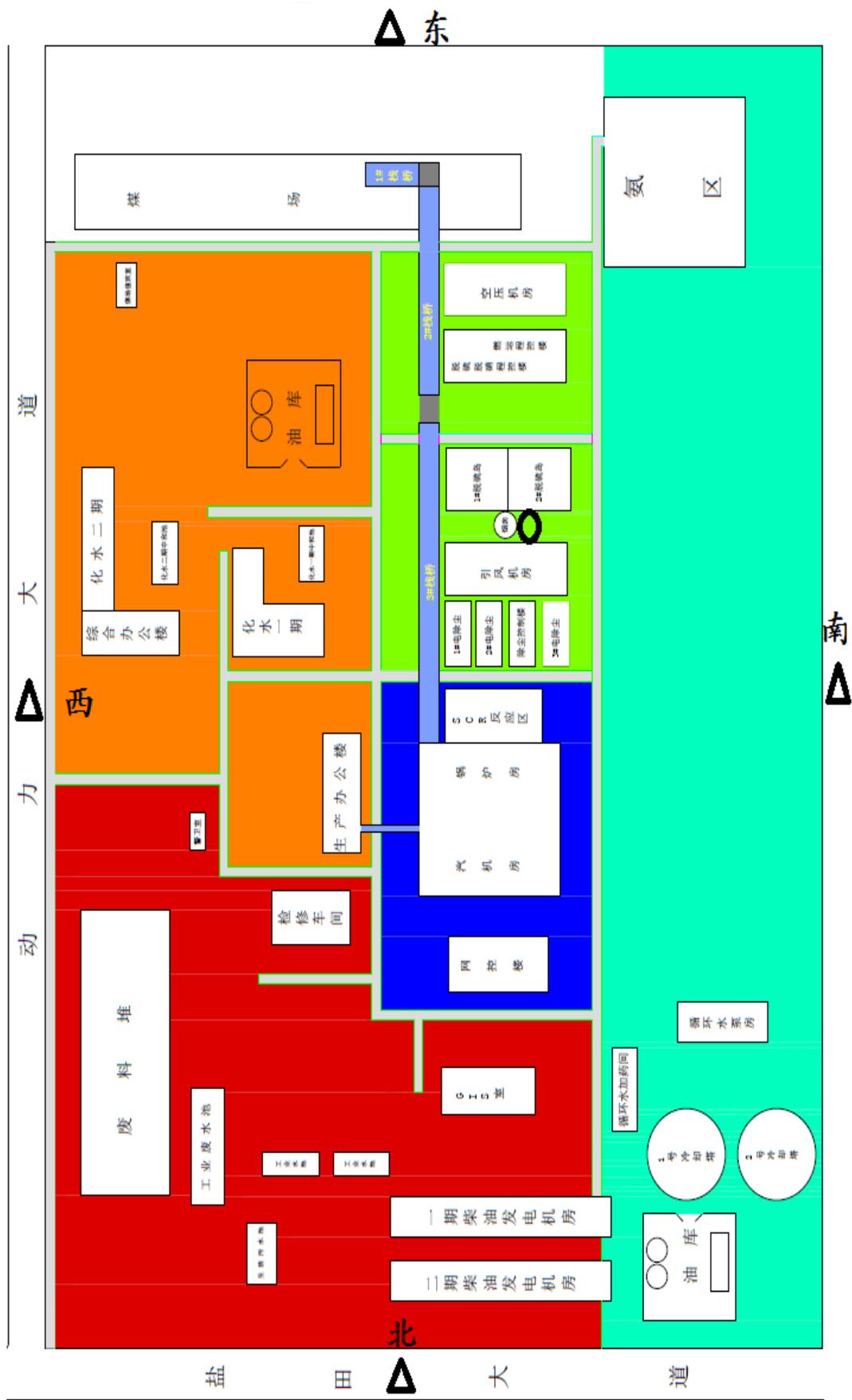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污染源类型	废气企业		
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若羌县罗布泊镇		
所在地经度	90° 00' 00" ~ 91° 45' 00"	纬度	39° 50' 00" ~ 41° 05' 00"
法人代表	周伟良	法人代码	72232907-8
联系人	尹文东	联系电话	0902-2381056
所属行业	钾肥制造业	投运时间	2008年8月
自行监测方式	自动与手动相结合监测		
自动监测运维方式	企业自运维	否	
	委托第三方运营机构名称	北京中电兴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手工监测方式	自承担	否	
	委托监测机构名称	新疆吉方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排放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林格曼黑度、汞		
主要产品	硫酸钾		
生产周期	全年		
主要生产工艺	水盐体系法		
治理设施	脱硫脱硝、低氮燃烧、静电除尘、灰渣场、废水沉淀池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企业自行监测点位示意图



废气自行监测点位示意图（锅炉烟囱 40 米处）



噪声自行监测点位示意图

二、监测内容及公开时限

1. 废气监测

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废气监测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承担方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废气	自动监测	烟囱 40 米处 FQ2800051、 DA001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流量、含氧、温度、湿度	第三方运维	每小时监测 1 次	实时公布
	手工监测	烟囱 40 米处 FQ2800051、 DA001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流量、含氧量、温度、湿度、林格曼黑度、汞	委托社会化监测机构	<p>自动监测设备异常情况下：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每天监测 4 次。</p> <p>常规监测、比对监测：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汞及林格曼黑度、含氧量、烟气流量、湿度委托第三方每季度开展比对监测一次。</p> <p>巴州生态环境局对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流量、含氧等进行监督性监测。</p>	完成监测，第三方出具监测报告后一周内发布
备注						

2.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噪声监测情况一览表

类别	监测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承担方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厂界噪声	手工监测	厂东,南,西,北	连续等效A声级	企业自承担或第三方监测机构	每季度监测1次	完成监测,第三方出具检测报告后一周内公布

三、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关于新疆罗布泊钾肥基地年产 120 万吨钾肥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本企业执行标准如下：

1. 废气和环境空气评价标准

废气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环境空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详见表。

废气和环境空气评价标准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排放标准限值	评价标准
废气	FQ2800051	二氧化硫 (mg/m ³)	200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氮氧化物 (mg/m ³)	100	
		烟尘 (mg/m ³)	30	
		林格曼黑度 (级)	1	
		汞 (mg/m ³)	0.03	
		二氧化硫 (mg/m ³)	100	

	DA001	氮氧化物 (mg/m ³)	100	
		烟尘 (mg/m ³)	30	
		林格曼黑度 (级)	1	
		汞 (mg/m ³)	0.03	
环境空气	厂区周边	颗粒物 (mg/m ³)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2. 噪声评价标准

本企业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详见表

噪声评价标准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标准值 dB (A)		标准来源
		昼间	夜间	
厂界噪声	连续等效 A 声级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 (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四、 监测方法及监测质量控制

1. 自动监测

废气污染物自动监测按照《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试行)(HJ/T75-2007)和《固定污染源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技术要求及检测方法》(试行)(HJ/T76-2007)要求进行监测。自动监测方法及仪器设备详见表。

本企业严格按照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管理

规定的要求开展自行监测，所采用的自动监测设备已通过环保部门验收(巴环验字[2011]25 号)，定期通过有效性审核，并加强运行维护管理，能够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和数据正常传输。

2. 手工监测

各类污染物采用国家相关污染物排放标准、现行的环境保护部发布的国家或行业环境监测方法标准和技术规范规定的监测方法开展监测。手工监测方法及仪器设备详见表。

本企业委托第三方开展手工监测，采用经依法检定合格的监测仪器设备，具有经过环境监测专业技术培训的工作人员，有健全的自行监测质量管理体系，能够在正常生产时段内开展监测，真实反映污染物排放状况。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严格执行国家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监测质量管理规定，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实验室分析样品的质量控制采用精密度和准确度控制。所使用的仪器设备通过检定或校准，仪器设备操作遵守操作规程，保证监测结果的代表性、准确性和可比性。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废气样品的采集分析、质控应执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厂界噪声监测布点、测量、气象条件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进行，声级计在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污染物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备注
废气	二氧化硫	抽取式， HJ/T75-2007、 HJ/T76-2007	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CEMS)，SCS-900	
	氮氧化物	抽取式， HJ/T75-2007、 HJ/T76-2007	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CEMS)，SCS-900	
	烟尘	抽取式， HJ/T75-2007、 HJ/T76-2007	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CEMS)，SCS-900	
噪声	厂界噪声	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0	

3. 监测信息保存

本企业按要求建立完整的监测档案信息管理制度，保存原始监测记录和监测数据报告，监测期间生产记录以及企业委托手工监测或第三方运维自动监测设备的委托合同、承担委托任务单位的资质和单位基本情况等资料（原始监测记录和监测数据报告由相关人员签字并保存3年，其中废气企业监测数据的保存时间不低于5年）。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月15日

附件 2：未开展监测原因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罗钾函〔2019〕16 号

关于我公司自备热电站锅炉延期投运的情况说明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电站锅炉范围内管道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的通知》（市监特函〔2018〕515 号）的相关要求，巴州市场监督管理局需对我公司锅炉、给水管线、蒸汽管线进行检测。

原申请我公司一期锅炉全面停产检修期为 2019 年 7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至 8 月 5 日 00 时 00 分，二期锅炉停产检修期为 2019 年 5 月 28 日 21 时 00 分至 8 月 30 日 00 时 00 分。现因检测需要，相应将一期锅炉全面停产检修期调整为 2019 年 7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至 8 月 21 日 00 时 00 分。检修期间将中断一期、二期总排口 CEMS 系统的数据传输，恢复生产后将同步投运环保设施，恢复数据传输。

特此说明。

附件：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电站锅炉范围内管道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的通知（市监特函〔2018〕515号）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7月5日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公司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罗钾函〔2019〕19号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自备热电站二期锅炉延期投运的情况说明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由于我公司大检修工作正在进行收尾工作，外界用电负荷较小，现阶段一期两炉两机完全满足用电负荷。因此，二期锅炉（1x50MW）原计划于2019年8月30日0时00分投运，现计划延期至2019年9月6日0时00分投运，届时将同步投运环保设施，恢复数据传输。

特此说明。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8月29日



附件 3: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2019 年度 1-9 月)

监测日期: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9 月 30 日

报告日期: 2019 年 10 月 1 日

1、自行监测方案调整情况

自行监测方案于 2014 年 12 月 20 日发布执行，2015 年 6 月对自行监测方案进行了调整，增加厂界噪声监测点位，调整后方案于 2015 年 6 月 5 日起执行，2016-2018 年分别重新发布。

2、2019 年 1-9 月自行监测结果统计

(1) 2019 年 1-9 月，污染源监测数据公布率 100%，二氧化硫达标率 99.51%，氮氧化物达标率 99.61%，烟尘达标率 99.83%，综合达标率 99.65%。具体见表 1。

表 1 2019 年 1-9 月自行监测结果统计

1-9 月生产天数: 232		监测天数: 232			
自行监测结果					
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全年监测次数	达标次数	超标次数
废气	总排口 FQ2800051	二氧化硫	5568	5550	18
		氮氧化物	5568	5555	13
		烟尘	5568	5562	6
	DA001	二氧化硫	3576	3549	27
		氮氧化物	3576	3553	23
		烟尘	3576	3566	10
厂界噪声	动力厂东，南，西，北	厂界噪声	每季度手工监测一次	32	0

(2) 污染物排放超标情况说明

公司动力厂一期拥有 3 台 25MW、160t/h 煤粉锅炉，二期拥有 1 台 50MW、330t/h 煤粉锅炉，烟气脱硫工艺采用烟气循环流化床干法脱硫，脱硝工艺采用选择性催化还原法。1#、2#锅炉共用 1#脱硫装置，3#锅炉使用 2#脱硫装置，4#锅炉使用 3#脱硫装置，每台锅炉后设置脱硝反应装置一套。烟气脱硫脱硝装置相对独立，单套故障不会对其它装置运行产生影响。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期间，二氧化硫超标 45 次、

氮氧化物超标 36 次、烟尘超标 16 次，主要是由于脱硫脱硝设施运行中的突发故障检修期间造成的的临时性超标。公司严格按照《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全力保证环保设施稳定运转，针对污染治理设施及自动监控设施运行过程中出现突发性故障导致污染物排放超标及监测数据传输故障情况，及时向上级环保主管部门递交了异常情况说明，1-9 月份上报数据异常报告共 14 份，污染物排放超标和监测数据传输故障有迹可查。

3、全年废气污染物排放量

2019 年 1-9 月的污染物排放量见表 2。

表 2 2019 年 1-9 月污染物排放量统计

类别	污染物	年排放量
废气	二氧化硫	454.326 吨
	氮氧化物	254.899 吨
	烟尘	66.433 吨

4、固体废弃物统计

2019 年 1-9 月固体废弃物统计见表 3。

表 3 2019 年 1-9 月固体废弃物统计

固废名称	产生数量	处置数量	处置方式	去向
废矿物油	146.4 吨	146.4 吨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轮胎塔中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炉渣	9398.2 吨	9398.2 吨	贮存	灰渣场
粉煤灰	34848.63	外售：24163.38 贮存：10685.25	罐装外售	巴州泛宇建材有限公司
脱硫灰	17631 吨	17631 吨	贮存	灰渣场

5、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状况监测结果

2019 年 1-6 月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状况监测结果见表 4。

表 4 2019 年 1-6 月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状况监测结果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段	主要声源	监测值 dB (A)	标准限值 dB (A)
----	------	------	------	------	---------------	----------------

厂界噪声	动力厂厂东	连续等效 A 声级	昼间 2019. 1. 25	设备	61. 3	65
			夜间 2019. 1. 25		52. 6	55
			昼间 2019. 1. 26		60. 5	65
			夜间 2019. 1. 26		51. 0	55
	动力厂厂南		昼间 2019. 1. 25		62. 8	65
			夜间 2019. 1. 25		54. 9	55
			昼间 2019. 1. 26		60. 1	65
			夜间 2019. 1. 26		53. 2	55
	动力厂厂西		昼间 2019. 1. 25		60. 8	65
			夜间 2019. 1. 25		50. 8	55
			昼间 2019. 1. 26		59. 7	65
			夜间 2019. 1. 26		51. 6	55
	动力厂厂北		昼间 2019. 1. 25		61. 0	65
			夜间 2019. 1. 25		52. 3	55
			昼间 2019. 1. 26		61. 1	65
			夜间 2019. 1. 26		50. 5	55
厂界噪声	动力厂厂东	昼间 2019. 4. 28	设备	52. 1	65	
		夜间 2019. 4. 28		43. 2	55	
		昼间 2019. 4. 29		51. 1	65	
		夜间 2019. 4. 29		44. 9	55	
	动力厂厂南	昼间 2019. 4. 28		53. 7	65	
		夜间 2019. 4. 28		44. 5	55	

		昼间 2019.4.29	48.8	65
		夜间 2019.4.29	42.9	55
	动力厂厂西	昼间 2019.4.28	48.6	65
		夜间 2019.4.28	43.3	55
		昼间 2019.4.29	50.5	65
		夜间 2019.4.29	43.4	55
	动力厂厂北	昼间 2019.4.28	50.2	65
		夜间 2019.4.28	44.2	55
		昼间 2019.4.29	50.7	65
		夜间 2019.4.29	42.8	55